

107 年苗栗縣環境教育增能及認證(24 小時)研習簡章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臺教資(六)字第 1070056824 號函辦理

二、研習名稱：107 年苗栗縣環境教育增能及認證研習計畫

三、目標

- (一) 藉由增能及認證目標導向之環境教育，提昇各級學校校長、教師、職員等，對環境教育發展理念與內涵之認知，建立積極正向之環境教育觀念與態度，進而赴諸行動，帶動學校、機關、機構、社區、團體等，落實環境保護及環境品質之改善。
- (二) 輔導各級學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。
- (三) 協助各級學校已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而需展延者，取得至多 24 小時課程時數(本研習無法提供展延所需之30 小時要求；展延之規定請見十四)。

四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五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聯合大學

六、協辦單位：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

七、研習對象

- (一) 本縣及鄰近縣市各級學校從事學校環境教育推動工作之校長、教師、職員等。
- (二) 本縣及鄰近縣市各級學校之環境教育指定人員。

八、研習人數及費用

- (一) 研習人數：60 人以上(80 人為上限)。因本計畫經費主要為教育部補助，本機構將依照學員報名時間順序，學員人數最多為 80 名，額滿為止。
- (二) 研習費用：教育部補助主要研習費用，其餘為本機構配合款，學

員不需繳交研習費用(唯申請住宿本校招待所需自費)。另本研習提供講義、環保袋及中餐，請學員自備環保杯及環保筷。

九、研習日期及方式

- (一) 研習日期：民國 107 年 7 月 19(四)、20(五)及 24(二)日，共計 3 日。
- (二) 研習方式：以室內授課為主；研習者需全程上課，不得遲到或早退，否則不予核發研習證明。

十、研習地點：國立聯合大學第二校區(八甲校區)機械工程學系 4 樓 413 階梯教室，交通指引及研習地點如附件一。

十一、研習課程之科目與時數

(一) 本研習課程之科目與時數符合各級學校從事環境教育工作連續1年或累計2年以上之教職員，以「經歷」取得「環境教育行政人員」及「環境教育教學人員」資格。研習課程之科目與時數如下：

1. 必修課程：環境教育法規、環境教育、環境倫理、環境教育教材教法、環境教育課程設計、環境概論，各課程2小時，合計12小時。
2. 選修課程：
 - (1) 學校環境教育實務議題：環境教育計畫撰寫與執行、環境教育體驗，各課程 2 小時，合計 4 小時。
 - (2)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議題：環境變遷與防災、生態保育、節能減碳與能源管理、資源使用與循環型社會，各課程 2 小時，合計 8 小時。
3. 本研習必修及選修課程合計時數為24小時，符合教育部認定環境相關議題研習24小時以上之規定。

(二) 24小時環教研習課程如表一：

表一 24小時環教研習課程

日期/時間	課程內容	授課講師	
第一天(07/19)	07:30~08:00	報到	
	08:00~08:10	班務及認證說明	國立聯合大學環教中心/張坤森主任
	08:10~10:00	環境教育法規	苗栗縣政府環保局/曾聿穎科長
	10:00~10:10	休息	
	10:10~12:00	環境教育	苗栗縣政府環保局/曾聿穎科長
	12:00~13:10	午餐	
	13:10~15:00	環境變遷與防災	國立聯合大學土木系/鄧慰先副教授
	15:00~15:10	休息	
	15:10~17:00	環境概論	逢甲大學環科系/童翔新副教授
第二天(07/20)	07:50~08:10	報到	
	08:10~10:00	節能減碳與能源管理	國立聯合大學能源系/薛康琳教授
	10:00~10:10	休息	
	10:10~12:00	環境倫理	國立聯合大學環安系/張坤森教授
	12:00~13:10	午餐	
	13:10~15:00	生態保育	飛牛牧場/徐白龍董事長特助
	15:00~15:10	休息	
	15:10~17:00	環境教育體驗	國立聯合大學能源系/張祐維主任
第三天(07/24)	07:50~08:10	報到	
	08:10~10:00	環境教育課程設計	苗栗縣大山國小/徐慶宏校長
	10:00~10:10	休息	
	10:10~12:00	教育教材教法	苗栗縣大山國小/徐慶宏校長
	12:00~13:10	午餐	
	13:10~15:00	環境教育計畫撰寫與執行	開南大學空運系/孫國勛副教授
	15:00~15:10	休息	
	15:10~17:00	資源使用與循環型社會	國立中央大學環工所/江康鈺所長
	17:00	核發研習證書	

十二、招待所住宿

本機構可協助路途較遠學員申請校內招待所住宿，唯住宿名額有限且需自費，敬請提早申請。

1. 單人房500元/日
2. 雙人房800元/日

十三、報名及聯絡方式

- (一) 報名方式:請學員填妥報名表(如附件二)，以電子郵件方式繳件，方完成報名手續。

(二) 聯絡方式：本機構聯絡人為周美芳小姐，聯絡方式如下：

地址：36003 苗栗市南勢里聯大 2 號

電話：037-382108 (周一至周五 9：00 ~ 17：00)

E-mail：m0416006@gmail.com

十四、展延規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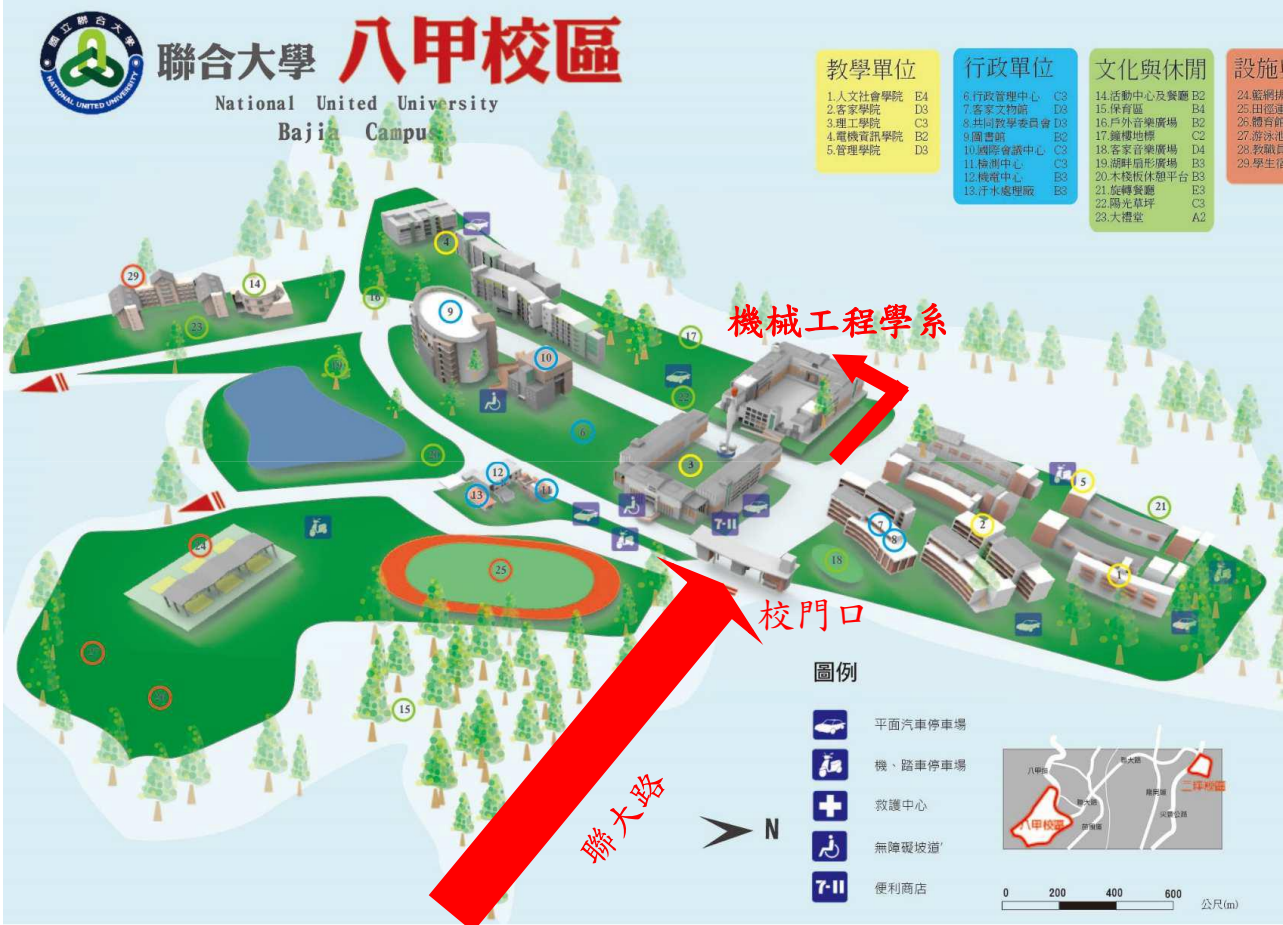
依「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」第十五條，除經薦舉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者外，其餘認證有效期限為五年，期限屆滿前三至六個月內得申請展延，申請展延者應在原認證有效期限內取得下列證明文件之一：

1. 參加核發機關、環境教育機構或核發機關認可舉辦之環境相關領域研習累計 30 小時 以上，其中應包含 3 小時 環境教育法規。
2. 參加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大學、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，或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、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之進修或推廣教育，修畢環境相關領域課程 6 學分以上。
3. 於國內外學術或專業刊物發表論文 1 篇以上或翻譯專業文獻經登載 2 篇以上；作者或譯者 2 人以上者，平均計算篇數。
4. 獲得與第 3 條專業領域有關之國內或國外專利證明。

【交通指引】



【研習地點】：國立聯合大學第二校區(八甲校區)機械工程學系 4 樓 413 階
梯教室(下圖紅色箭頭尾端即為機械系後門，後門進入即為 4 樓)



國立聯合大學 107 年苗栗縣環境教育增能及認證研習報名表

個人基本資料

姓名		出生年月日		相片 (1 吋)
身分證字號		電子信箱		
電話(日)	()	行動電話		
畢業學校		畢業科系所		
最高學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			
聯絡地址	□□□			
戶籍地址	□同上 或□□□			
緊急聯絡人		緊急聯絡電話		

現職服務機關資料

服務機關		辦公室電話	()
部門		職稱	
機關地址	□□□		

其他資料

公務人員研習證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需開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需開立		
申請認證管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薦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訓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申請		

身分證影本黏貼處(正面)

身分證影本黏貼處(反面)